

关于举办 2026 年河北省第二届 大学生新文科实践创新大赛的通知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战略部署，深化新文科建设，加快推动文科实践教学改革创新，打造文科实践育人平台，培养实战型文科拔尖创新人才，全面提升文科教育服务国家高质量发展、助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支撑力贡献力，经研究，决定举办“2026 年河北省第二届大学生新文科实践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融创赋能 实践致新

二、大赛目标

“大学生新文科实践创新大赛”是面向在校大学生举办的校园赛事，以“更思政、更实战、更融合、更创新、更智能”为核心目标，旨在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文科专业教学内容与社会实际问题的紧密联系，鼓励学生扎根中国大地、深入社会一线开展跨学科、跨专业、跨产教的实践创新活动，运用专业知识解决实际问题，推动新思想、新技术等内容在各学科专业中真正落地，产出一批调查报告、研究报告、文艺作品、应用产品

等高质量实践创新成果，提高文科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培育一批实战型高素质文科人才，推动高校文科人才培养实质性“脱虚向实”，将人才“软实力”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硬支撑”。

三、大赛内容

大赛根据不同学科专业方向设置文史哲、经管法、教育、艺术四个组别。参赛团队要聚焦社会现实问题，结合专业学习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社会实践、生产实习、志愿服务、国际交流等实践创新活动，运用专业知识解决具体实践问题。根据学科专业背景及所开展的实践内容合理选择参赛组别。

文学、历史学、哲学组：聚焦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中国道路的学理阐释、马克思主义理论与中国实践研究、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新、数字人文、语言智能、国际传播等有关领域。

经济学、管理学、法学组：聚焦党的建设、经济发展、国家治理、企业治理、乡村振兴、对外开放、全球治理、科技创新、法治建设、社会保障、绿色发展、国家安全等有关领域。

教育学组：聚焦思想政治教育创新、教育综合改革、教育资源扩优提质、教师队伍建设、教育数字化与AI赋能、教育国际化等有关领域。

艺术学组：聚焦艺术研究、艺术创作、艺术管理、艺术产品制作和营销、艺术表演、艺术治疗、科技与艺术融合发展、美育浸润等领域。

四、参赛要求

(一) 参赛团队要坚持问题导向，扎根社会基层，直面真实场景，深入开展探究式、实操性的实践创新活动，将专业学习与社会实践深度融合，运用专业知识剖析社会问题、解决现实难题，切实提升实践创新能力，加深对专业知识的理解和运用、增强对社会的认识、增进同人民的感情。

(二) 本届大赛面向各类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大赛参赛形式为团队赛，每支参赛团队由3-15名学生和1-3名指导教师组成，其中团队负责人1名，须为《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内的文科专业本科生，鼓励学生跨学科、跨专业、跨学段组队。研究生人数不超过团队成员数量的30%（四舍五入）。每人限负责一个团队，但可同时作为团队成员参与其他团队报名。每位指导教师至多指导2支参赛团队。

(三) 参赛团队仅能选择1个符合要求的组别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队参赛，报名时以参赛团队负责人学籍所在学校作为参赛单位。已获往届大赛决赛金奖、银奖的作品，不得重复参赛。截至通知发布之日，已获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等国家级竞赛铜奖及以上的作品，不得参赛。

(四) 参赛团队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交的材料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应在创意、思路、方法等方面

具有原创性，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一经发现或经权利人提出并查证，将取消其参赛资格。各高校要对参赛团队及提交材料进行严格审查，确保合规性和真实性。

五、参赛形式

参赛团队均须提交《实践创新报告》(附件 1)、汇报展示材料及有关支撑材料。其中，《实践创新报告》将作为评审的主要依据；汇报展示材料须完整呈现实践创新活动全过程，具体包含实践时长、开展形式、实施规模、走访频次等关键要素，可采用 PPT、PDF 等形式汇报展示；有关支撑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实践过程影像、调研走访记录、实践调研报告、论文、报道等反映实践过程及成果的材料。

六、大赛赛制

本届大赛采用校级初赛、省级决赛二级赛制。初赛由各高校组织，省级决赛由河北民族师范学院组织。校级初赛、省级决赛均设置网评赛、现场赛两个环节。项目在各赛段各环节的成绩独立计算，不累计。

七、评审规则

大赛评审坚持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接受社会监督。

大赛评审坚持实践导向，考察学生能否结合专业学习真正深入一线开展实践，能否在实践中发现真问题、真解决问题的能力，

重点关注实践创新全过程，包括时长、形式、规模、频次等方面。
(评审指标详见附件 2)

大赛评委以高校专业教育领域专家为主，有针对性地邀请有关部门、行业企业、科研院所等实务专家参与。

各比赛环节的相关评审资料须留档备查。

八、奖项设置及晋级名额

(一)校级初赛：设置金、银、铜奖，获奖比例原则上为本校参赛项目数的 5%、15%、25%。学校也可自行设置获奖比例，自行颁发初赛获奖证书。

(二)省级决赛：省赛分为网评赛和现场赛，在上一届全国总决赛中，每获得金奖 1 个，增加 3 个推荐省网评赛名额；每获得银奖 1 个，增加 2 个推荐省网评赛名额；每获得铜奖 1 个，增加 1 个推荐省网评赛名额。入围现场赛的项目比例根据大赛报名情况确立，大赛设置金、银、铜奖，获奖比例视参赛情况和教育厅相关规定确定。最终根据获奖名单，按每所高校不超过 8 项确定推荐国赛参赛项目。

九、组织架构

(一)本届大赛由河北省教育厅主办，河北民族师范学院承办。

(二)大赛设置指导委员会，负责指导大赛定位及发展方向，并对组织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提交的问题进行研究审议。

(三)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负责大赛的组织与实施等工作。

(四) 大赛设立评审委员会，负责大赛的学术指导及评审等工作。

(五) 大赛设立监督委员会，负责对评审过程、评审纪律等进行监督，对违反大赛纪律的行为予以处理。

(六) 参赛高校需参照大赛组织架构，成立本校组委会等相关机构，统筹赛事组织与实施工作。

十、赛程安排

(一) 参赛报名(7月-9月)

参赛高校发送《大赛管理员信息表》(附件3)，组委会将通过邮箱发送高校管理员系统账号申请链接。参赛团队通过大赛系统(网址：<https://xwk.sdu.edu.cn/>)注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7月25日，报名截止时间由各校自行决定，但不得晚于9月14日。各高校需在9月14日前完成对参赛对象及参赛项目的资格审核。报名结束后，大赛组委会将根据资格审核结果分配各高校晋级省赛名额。

(二) 校级初赛(7月-9月)

校级初赛由各高校自行组织。各校登录大赛平台对报名参赛项目进行资格审核，并安排组织初赛，在9月20日前完成晋级省赛的项目推荐工作(省赛推荐工作后续在河北省第二届新文科实践创新大赛工作群进行发布，省赛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决赛参考)。

(三) 省级决赛(10月中上旬)

省级决赛分为网评赛和现场赛。网评赛阶段组织评审专家按照不同组别对所有晋级决赛项目进行网评，以《实践创新报告》为主要依据，结合汇报展示材料、支撑材料等相关资料，根据《评审指标体系》(附件 2)进行评定，遴选一定比例的项目晋级现场赛。现场赛阶段组织参赛团队使用汇报材料进行现场展示和答辩，评审专家综合展示及答辩情况进行评定。

(四) 推荐国赛(10 月 26 日前)

经过省级决赛认定并推荐国赛的项目，按国赛大赛组委会要求，于 10 月 26 日前将项目申报材料在国赛系统进行提交。

(五) 赛程时间表

赛程	时间	主要内容
高校系统平台账号申请	即日起至 8 月 31 日前	参赛高校发送《大赛管理员信息表》
校级初赛	9 月 20 日前	参赛高校组织初赛并推荐晋级省赛项目
省级决赛	10 月 16 日前	河北民族师范学院组织决赛网评赛及现场赛，决出各类奖项
推荐国赛	10 月 26 日前	获得推荐项目资格的高校完成国赛参赛项目材料提交

注：具体时间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请及时关注大赛群通知。

十一、工作要求

(一)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加强宣传，广泛发动，鼓励各学科专业围绕理论与实践问题设置引导题目，鼓励学生结合专业学习组队进行实践创新，做好学生参赛准备工作。

(二)各高校要加强指导，鼓励教师积极参与大赛，重点加强对学生赛事选题、实践过程的精准指导和安全保障，邀请实务界、业界导师共同开设相应课程、讲座等，做好学生参赛指导，并为指导教师计算相应工作量。

(三)各高校要及时做好总结推广，将竞赛锻炼作为提升学生实践创新能力的重要举措，通过大赛推动实践教学改革，构建理论与实践相互融合、互为支撑的实践教学体系，形成各学科专业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教学模式。

(四)各高校要严格把关，指定专人负责赛事组织及资格审核等工作。为保证大赛公平性，大赛组委会将对所有报名项目进行抽查。

请各高校负责人最晚于8月19日前加入河北省第二届新文科大赛微信工作群并将《大赛管理员信息表》(见附件3)的Word版和加盖公章的PDF版于8月31日前发至报名平台邮箱(xwkds2026@163.com)和大赛组委会邮箱(hbcxdszw@163.com)，组委会将尽快通过邮件向各校发送平台管理员账号注册链接。

十二、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大赛组委会联系人：贾 岩 张霁舒 0314-2370018

报名平台邮箱：xwkds2026@163.com

大赛组委会邮箱：hbcxdszw@163.com

河北省第二届新文科实践创新大赛微信工作群：

群聊：河北省第二届新文科实践
创新大赛



- 附件：
1. 大学生新文科实践创新大赛实践创新报告
 2. 大学生新文科实践创新大赛评审指标体系
 3. 大赛管理员信息表

河北省第二届大学生
新文科实践创新大赛组织委员会
2026年8月12日

